

阜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阜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上级有关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市场监管中心工作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、规范度和便民度，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运行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我单位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聚焦行政处罚、食品安全、企业信息监管等重点领域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，及时、准确发布各类政府信息。全年通过阜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类 7 条、企业信息公示类 1 条、食品抽检结果类 4 条、行政处罚信息类 74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畅通受理渠道，规范办理流程，依法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 3 项，均已按规定时限和程序

予以受理、审查和答复，结转下年度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，加强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。定期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和动态更新，对失效或废止信息及时标注清理，保障信息的有效性和权威性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以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基础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加强“阜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”政务新媒体的建设与运维，及时发布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、消费提示等信息。2025 年共发布政务新媒体信息 302 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明确分管领导、责任科室和具体工作人员，层层压实责任。全年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2 次，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实操能力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对外公布监督电话，认真听取公众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74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不 予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办 理 结 果	公开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 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 公开内容深度有待拓展：部分领域信息公开仍以结果性、程序性信息为主，对政策措施出台背景、执行标准、后续监管等过程性、解读性信息的公开深度和广度尚需加强，与社会公众和市场主体希望获取更实用、更深度信息的需求存在一定差距。

2. 公开形式多样性有待提升：目前主要依赖政府网站、公告栏等传统渠道进行信息公开，运用图表、动画、短视频等新媒体形式进行政策解读和科普宣传的力度不足，公开形式的生动性、互动性和传播力有待进一步增强。

3. 政策解读的时效性与精准性需强化：针对部分新出台或修订的、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市场监管政策文件，配套的政策解读材料有时存在发布不够及时、解读角度不够多元、语言不够通俗易懂的情况，影响了政策的有效传达和理解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与下一步措施

1.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：围绕食品药品安全、产品质量监管、价格执法、消费投诉热点等重点领域，不仅公开结果信息，更注重增加政策背景、检查过程、消费提示等延伸信息的供给，提升公开内容的实用性和服务性。

2. 创新拓展公开渠道与形式：在巩固政府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的基础上，积极探索利用政务新媒体、新闻发布、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。增加图表图解、案例说明、视频动漫等可视化方式解读政策，增强信息的可读性和传播效果。

3. 健全政策解读与回应机制：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、同步审签、同步发布“三同步”要求。丰富解读主体，提升解读材料的质量，力求用语通俗、案例生动、重点突出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